

臺中市 115 學年度美籍英語協同教學助理接待家庭活動

實施計畫

- 一、主旨：為增進本市學生英語溝通能力，提升國際視野，結合本市美籍英語協同教學助理（English Teaching Assistant，以下簡稱 ETA），甄選本市中小學生之接待家庭，增加親子文化生活體驗機會，並建立臺美友誼及促進雙邊文化交流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臺中市西屯區上石國民小學
- 四、接待期間：115 年 11 月 8 日～116 年 6 月 30 日
- 五、接待家庭甄選條件：
 - (一) 申請人子女為本市國民中小學學生。
 - (二) 動機單純，品格成熟健全，具備基本英語會話溝通能力。
 - (三) 對文化交流有興趣與熱忱，且願意付出時間與心力與外國友人建立友誼與互動。
- 六、接待家庭提供接待內容：
 - (一) 協助 ETA 適應並融入臺中在地生活與文化，提供適切的支援。
 - (二) 提供 ETA 家庭聚餐、節慶活動及文化體驗活動等，請至少每兩個月互動一次。
 - (三) 不需提供住宿。
 - (四) 接待家庭需於 116 年 6 月 30 日前繳交接待情形記錄表（附件二），繳交後將頒發教育局感謝狀乙幀；無繳交者，將納入未來申請接待家庭資格審查參考。
 - (五) 如有困難而無法繼續接待 ETA，請聯繫負責窗口。
 - (六) 接待家庭與 ETA 之活動以不影響 ETA 原本教學工作為原則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有意成為接待家庭者，請於 115 年 10 月 14 日（星期三）前，以電子郵件寄送報名表（附件一）至聯絡窗口 E-mail：tcsscampa@gmail.com。
- 八、報名甄選及錄取流程：
 - (一) 受理報名後，以書面審核為主。甄選標準為家庭狀況、接待動機、期望與想法、未來接待規劃內容、語言能力等項目。
 - (二) 甄選後，擇優錄取接待家庭，115 年 10 月 22 日（星期四）前，將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者，甄選結果亦將公告於教育局網站 <https://www.tc.edu.tw/>
 - (三) 錄取之 ETA 接待家庭務必參與 115 年 11 月 8 日（星期日）下午 1 時 30 分至 5 時之接待家庭相見歡活動（預定於西屯區舉行），如主要接待人本人未能到場，需由家庭中其他成員代表（次要接待人）至少 1 位出席，未能如期到場參加，一律不予錄取，詳細活動地點及內容將於錄取郵件中通知。

接待家庭計畫時程:

1. 報名截止: 115 年 10 月 14 日 (星期三)。
2. 公告結果: 115 年 10 月 22 日 (星期四)。
3. 相見歡: 115 年 11 月 8 日 (星期日) 下午 1 時 30 分至 5 時。

◎ 關於接待對象：ETA 美籍英語教學助理們皆為 <來自美國> 的大學或碩士畢業生，獲美國國務院傅爾布萊特獎學金 (Fulbright Scholarship)，於 115 學年在本市公立國小/高中進行為期一年的英語協同教學，提供學童多元文化的英語教學活動。

◎ 接待家庭不需提供住宿：接待家庭任務為利用平日或假日帶領 ETA 體驗臺灣在地家庭生活、文化交流等各式活動，請將他們視為您府上的好友，避免將他們當成英語家教。ETA 們大多會積極提早安排假日休閒活動，因此接待家庭若有旅遊、餐會等活動規劃，建議請提早與其聯繫溝通，徵詢雙方時間、地點之意願。

◎ 接待家庭於學期末須繳交紀錄表（文化體驗或互動的活動介紹、照片或影片，俾以掌握接待情形。）

◎ ETA 與接待家庭之配對，由本局視家庭特性（如居住地、成員等）進行綜合考量安排，您接待的美籍英語教學助理可能來自拉丁裔、亞裔或非裔等多元的文化背景。

若有任何疑問，歡迎來信：tcsscamp@gmail.com

115 學年度相關申請文件編輯檔可掃描 QR code 複製下載:

